

# 灵悟还是顿悟？

——谈乔伊斯诗学概念“epiphany”的翻译

张明娟

**摘要：**国内学术界对乔伊斯的诗学概念 epiphany 的理解与翻译存在分歧，从而导致术语使用的混乱。通过考察该概念词源学意义上的发展流变、文本层面的意义生成及诗学根源，笔者认为乔伊斯的 epiphany 并非学界所共识的世俗化概念，而是有其无法切断的神学、基督教根源，因而提出将 epiphany 对译为“灵悟”，并就当前该术语翻译中较为集中的“顿悟”与“灵悟”互为参照加以辨析，进一步阐明乔伊斯这一诗学概念的内涵。

**关键词：**epiphany 灵悟 顿悟 诗学

Epiphany 是乔伊斯提出的一个诗学概念，首次出现在《一个青年艺术家的肖像》（*A Portrait of the Artist as a Young Man*）的初稿《斯蒂芬英雄》（*Stephen Hero*）的手稿中。1941 年 epiphany 于哈佛大学图书馆甫一露面即引起评论家关注。弗莱（Northrop Frye）将 epiphany 视为一种批评原型（an archetypal form of criticism）。<sup>①</sup>阿什顿·尼柯尔斯（Ashton Nichols）在其著作中认为这一诗学概念可以上溯至浪漫主义时期的华兹华斯（William Wordsworth）。<sup>②</sup>杰克·达得利（Jack Dudley）一反主流评论对于 epiphany 概念的世俗化定位，重溯其被割

① Northrop Frye, *Anatomy of Criticism* (Princeton: Princeton University Press, 1971), p.223.

② Ashton Nichols, *The Poetics of Epiphany: Nineteenth-century Origins of the Modern Literary Moment* (Tuscaloosa: The University of Alabama Press, 1987), p.2.

裂的基督教神学根源。<sup>①</sup>国内学者如郭军、李维屏、戴从容、屈荣英、吕国庆、蒋虹、杨建等人的文章或著作也就这一理论对乔伊斯作品进行解读。然而，学术界对 epiphany 的理解与翻译存在着分歧。笔者做了初步统计，并将该概念的翻译按照审美主、客体关系大致分为三类：一是以审美客体为中心（the perceived）：主显、昭显、显形、神现；二是以审美主体（the perceiver）为中心：顿悟、精神顿悟、灵悟；三是以审美的瞬时性内涵特征：灵瞬。其中尤以“顿悟”和“精神顿悟”最为集中。这些翻译是否准确？作为诗学的 epiphany 到底如何翻译？

黄雨石译本《一个青年艺术家的画像》中将 epiphany 译为“灵悟”，并在译后记中提到将该词“姑且译作灵悟”。<sup>②</sup>郭军<sup>③</sup>、杨建<sup>④</sup>均采用“灵悟”译法，这与笔者对 epiphany 一词的翻译不谋而合。然而，到目前为止，学界对此概念的阐释并不到位，甚至存在一定的误解。笔者通过对该词追根溯源，回归其生成的历史语境，试图厘清该词的本来面目，阐明将 epiphany 译为“灵悟”的理由。

## 一、Epiphany 溯源

对乔伊斯 epiphany 诗学理解应从其定义、生成语境和诗学根源等诸多方面进行考察。从词源学上来看，epiphany 源于希腊语 epiphaneia，意为“出现”（appearance）或“显现”（manifestation）。希腊神话和宗教中，epiphany 指“神的突然显现”（the sudden manifestation of the divine）。希腊戏剧中指神在舞台上的突然出现（the sudden appearance of God on stage）。古希腊人普遍相信神是无所不在

① Jack Dudley, "What the Thunder Said: A Portrait of the Artist as a Trans-Secular Event", in *Literature and Theology*, (2013) 27 (3), pp.1-19.

② [英]詹姆斯·乔伊斯：《一个青年艺术家的画像》，黄雨石译，北京：外国文学出版社，1983年，第313页。

③ 郭军：《乔伊斯灵悟美学及其在《肖像》中的作用》，《外国文学研究》，1993年第3期。

④ 杨建：《乔伊斯诗学研究》，武汉：华中师范大学出版社，2011年，第107页。

的，只要用供品和仪式取悦于神，神便会赐予人类以丰收，帮助人类消除病痛及对死亡的恐惧感。供品和仪式是人与神建立直接联系的纽带。作为人类敬神的回报或显示神的权威，神会介入人世生活，与人交媾生子、干预战争、救治病患。神人互渗（interpenetration），尤其是“神介入人世”，是古希腊神话的一个重要主题，最早的口头传统是酒神狄奥尼索斯突然出现在（Magnesia）的林间。《伊利亚特》记载了特洛伊战争中因为神的干预而导致希腊战败的一系列事件。希罗多德（Herodotus）《历史》亦记载神介入人世的故事，大多是为了惩罚人的傲慢无礼。公元前2世纪左右希腊学者依斯特鲁思（Istrus）论文《阿波罗之显现》（“Epiphanies of Apollo”）、费拉科斯（Phylarchus）的《论宙斯的显现》（“On the Appearance of Zeus”）也探讨了“神介入人世”的现象。<sup>①</sup>

概而言之，基督教诞生之前，该词均指“神的显现”。基督教是在犹太教基础上融合了古希腊、罗马精神而成立。犹太教中亦有“神介入人世”传统，例如，《旧约》的三次“神人立约”，即上帝与犹太先民之间订立的契约：第一次为“洪水灭世”后上帝与挪亚及其后裔以“虹”立约，故“彩虹”成为神圣立约及由此而至的神人沟通之象征；第二次为上帝与犹太先祖亚伯拉罕定“割礼”；第三次为上帝在西奈山上与带领犹太民族走出埃及的古代英雄摩西订立“十诫”律法。这些神圣立约是神人之间“不可背弃的盟约”。基督教继承了立约这一传统，认为耶稣诞生即上帝与人重新“立约”。<sup>②</sup>古希腊神话与基督教在“神介入人世”这一传统上相契合，epiphany这一术语也因此被基督教所借用，但将其与基督教的上帝或耶稣相连，指耶稣诞生之际向东方三博士（the magi）显示其神性，1月6日为基督教重要节日主

<sup>①</sup> Qtd. in Ashton Nichols, *The Poetics of Epiphany: Nineteenth Century Origins of the Modern Literary Moment*, pp. 6-7.

<sup>②</sup> 卓新平：《基督教哲学与西方宗教精神》，中国民族宗教网，2009年10月27日。<http://www.mzb.com.cn/html/Home/report/107719-1.htm>。

显节 (Epiphany), 纪念“人类历史上上帝明确而直接地显现于人们生活的一刻”。<sup>①</sup>

由此看来, epiphany 在基督教背景下依然保留了“神的突然显现”这一基本含义, 指神以人的形象 (圣子) 或以某种神秘力量 (圣灵) 的形式出现。考察 epiphany 一词的流变, 可以发现, 神学与基督教语境下, 其基本内涵包含神现、神显、主显、显圣、显形之意。那么乔伊斯笔下的 epiphany 应如何理解?

## 二、文本层面的 epiphany

乔伊斯 (James Joyce) 的 epiphany 首次出现在《斯蒂芬英雄》中, 并在自传体小说《一个青年艺术家的画像》中再次被提及并以阐释。乔伊斯借其化身斯蒂芬·迪达勒斯 (Stephen Daedalus) 之口为 epiphany 下了定义: By epiphany, he meant “a suddenspiritual manifestation, whether in the vulgarity of speech or of gesture or in a memorable phase of the mind itself”. epiphany 指的是 “a sudden spiritual manifestation”, 或现于粗俗的言谈或手势中, 或现于难忘的心境”。<sup>②</sup>

乔伊斯文学意义上的 epiphany 与神学意义上的 epiphany 有无联系? 国内外学术界通常认为 epiphany 是世俗化的概念: “主流批评一致认为詹姆斯·乔伊斯作品是世俗性的, 它标志着宗教在现代生活中的离场或与在现代生活中的无足轻重” (absence or irrelevance of religion in modern life)。<sup>③</sup> 笔者对此持不同见解, 认为乔伊斯的 epiphany 依然具有宗教色彩。正如杰克·达德利所言: “乔伊斯以

① Ashton Nichols, *The Poetics of Epiphany: Nineteenth-century Origins of the Modern Literary Moment*, p.7.

② J. Joyce, *Stephen Hero*, eds. JohnJ. Slocum and Herbert Cahoon (NewYork: New Directions, 1963), p. 211.

③ Jack Dudley, “What the Thunder Said: A Portrait of the Artist as a Trans-Secular Event”, in *Literature and Theology*, (2013), 27 (3), pp.1-19.

其 epiphany 这一概念，制作了 (craft) 现代主义的宗教体验。”<sup>①</sup> 就语词层面而言，理解这个定义的关键便是 spiritual manifestation 中的 spiritual，而该词往往为评论家所忽略，认为毫无意义。国内学者在译介此概念时也往往忽略或误解了概念生成语境中 spiritual 的本原意义，倾向于将其译为“精神”，从而将 spiritual manifestation 译为“精神的豁然显露”（见黄雨石译本后记）或“精神顿悟”。事实上，spiritual 并不能与汉语的“精神”相对等，它指向的是宗教的灵性意义。《韦氏新大学词典》中对 spiritual 一词的解释有：

1. of, relating to, consisting of, affecting the spirit 如 man's spiritual needs 人的精神需要 2. of or relating to sacred matters 与神圣物相关，如 spiritual songs 圣歌，灵歌 3. ecclesiastical rather than lay or temporal 神职而非外行或现世的，4. related or joined in spirit 与精神相牵连，如 spiritual homeland 精神家园 5. of or relating to supernatural beings 与神仙或神物相关<sup>②</sup>

这 5 个释义中，只有 1 和 4 与汉语语境的下“精神顿悟”中的“精神”相近，其余都有宗教或神的意蕴。当 spiritual 与 manifestation（显现）相连时，宗教或神学色彩更加昭然。

当然，仅仅语词层面尚不能为我们理解并翻译 epiphany 这一概念提供充分、全面的阐释。换言之，概念翻译仅仅依靠定义本身是不够的，尚需将其置于生成语境中考察，包括乔伊斯人生经历、宗教背景、概念生成之当下语境与历史语境。

### 三、epiphany 诗学概念的生成

#### 1. 乔伊斯的宗教背景

乔伊斯通常被誉为“语言艺术领域中的雅努斯之神”。雅努斯

<sup>①</sup> R. Scholes, "Joyce and the Epiphany: The Key to the Labyrinth?", in *The Sewanee Review* 72, (1964), p. 69.

<sup>②</sup> 《韦氏新大学词典》，北京：世界图书出版公司，1988 年。

(Janus)为古罗马神话中的门神,又称“双面神”,生有一前一后两副面孔,既朝向过去,又面向未来。这一称谓恰如其分地总结了乔伊斯在欧洲现代文学史的地位:既宣告了19世纪文学末日的到来,又昭示着现代主义的诞生。然而,研究者往往更为关注“双面”乔伊斯的“现代主义”、“叛逆传统”之一面,却忽视了传统尤其是宗教在其生活中不可忽视的影响。他们割裂了乔伊斯 epiphany 一词的基督教根源,认为乔伊斯提出这一概念的目的是“建立一个‘没有上帝的艺术神学’,将宗教神学世俗化、艺术化,用缪斯替代了圣母,用阿奎那美学替代了神学,用艺术创造的启示代替了宗教的显圣”<sup>①</sup>。显然,在很大程度上这一观点深受乔伊斯“爱尔兰及天主教的反叛者”这一定型观念的影响。的确,考察乔伊斯的经历,我们知道,乔伊斯出身于虔诚的天主教家族,少年时代笃信天主教,有着一段宗教狂热,担任过圣母讲社的社长,做过祭坛助手,协助祭司主持弥撒、祝福式以及其他仪式,还梦想过长大后能当上神父。到了青年时期,乔伊斯却表现出了强烈的叛逆精神,背弃了天主教,并自我放逐,离开被他称为“精神瘫痪”的都柏林。然而,一个值得注意的事实是,尽管极力挣脱天主教的束缚,乔伊斯仍然承认“自己的思想受惠于从阿奎那到纽曼的天主教”<sup>②</sup>。“现代的乔伊斯可能积极反对天主教传统的压迫权力,但是另一方面也宣称他和天主教徒传统的结盟,他从没有离开天主教,也从没想到过超越天主教。”<sup>③</sup>

宗教对乔伊斯难以摆脱的影响在另一位传记作家理查德·艾尔曼(Richard Ellmann)那里同样得到了证明。他提及乔伊斯很害怕暴雨,有次听到雷声时表现得很胆小,托马斯·麦格利维(Thomas McGreevy)揶揄道:“看看你的孩子们,他们可一点都不怕!”乔伊斯不屑地说:“他们没有宗教”。艾尔曼对此评述道:“乔伊斯骨子里

① 转引自杨建:《乔伊斯诗学研究》,第112页。

② [英]安德鲁·吉布森:《詹姆斯·乔伊斯》,宋庆宝译,北京:北京大学出版社,2013年,第25页。

③ 同上书,第47页。

的与他脑子里的存在差异。这一隐喻非常贴切，乔伊斯没能逃脱宗教的影响，正如他没能逃脱‘肮脏的都柏林’的影响一样。”<sup>①</sup>彼得·寇斯提罗（Peter Costello）也发现了乔伊斯自身的矛盾性：“在乔伊斯笔下，斯蒂芬·迪达勒斯飞越国籍、语言和宗教这三重网。矛盾的是，他本人越是主张自己的自由，却越依赖本土文化……他也只是一个人，而生而为人，就必定是遗传的产物。”<sup>②</sup>在对宗教的接受与拒绝、崇拜和嘲讽间，乔伊斯逐渐从灵性生活走到艺术生活，但其人生始终与宗教传统息息相关、密不可分。他提出的所谓“世俗化”的“灵悟”概念，依然有着浓厚的神学和宗教色彩。而他的关于“艺术”的表述，依然无法摆脱宗教话语的影响：在《一个青年艺术家的画像》中，乔伊斯将艺术家看作是对“宣扬永恒的想象力的教士，一个能够把每天普通生活上的经历变作具有永生生命的光辉形体的教士”<sup>③</sup>。在一封给弟弟的信中他写道，“你不认为弥撒仪式与我正致力的事情有点类似吗？我指的是自己正在诗中努力通过将一日三餐似的日常生活转化为某种永恒意义的艺术，给人们某种智性的愉悦感和心灵的享受，以达到他们精神、道德和灵魂的提升”。<sup>④</sup>

在《斯蒂芬英雄》中乔伊斯提醒作家“应该极其小心的记录这些灵悟现象（epiphanies），并且注意到这些现象虽然微妙，但却稍纵即逝”。1900—1903年间，乔伊斯本人也记录了这些微妙瞬间，成集于《灵悟篇》（*Epiphanies*）的手稿，现存40篇。据说他曾计划将其出版但未能如愿，随后将这些记录分散用于小说中如《青年艺术家的肖像》、《都柏林人》等。通过运用主题象征，如鸟、牛、水、雪、女人、绿玫瑰，甚至是一些卑微的事物如粗俗的语言或手势，表现审美对象对审美主体的启示和感悟。如《画像》中“一个立在水中的女

① S. Joyce, *My Brother's Keeper: James Joyce's Early Years*, ed. Richard Ellmann (New York: Da Capo, 2003), pp. 18-19.

② [爱尔兰]彼得·寇斯提罗：《乔伊斯传》，林玉珍译，海口：海南出版社，1999年，第17页。

③ J. Joyce, *A Portrait of the Artist as a Young Man* (New York: Penguin, 2000), p. 221.

④ S. Joyce, *My Brother's Keeper: James Joyce's Early Years*, ed. Richard Ellmann, pp. 103-104.

孩”对斯蒂芬带来的心灵变化的那段描写，对深受天主教熏陶的乔伊斯来说，就是典型的宗教的灵性体验：女孩“深色羽毛的鸽子的胸脯”，是鸽子在基督教中的作为“圣灵”形象的化用。而斯蒂芬情不自禁大叫“仁慈的上帝”，仿佛“她的形象已经永恒地进入了他的灵魂”，给予他“神圣的狂喜”。在现代主义的乔伊斯那里，艺术与审美体验并非完全世俗化，而是一种“超验”（transcendence）。<sup>①</sup> 乔伊斯不仅没有“飞越”神学与宗教，在自我放逐到欧洲大陆期间还曾对东方神秘主义产生过浓厚兴趣。考察乔伊斯的人生经历，其 epiphany 并没有割裂宗教、神学根源也就不难理解。

## 2. 托马斯·阿奎那美学的影响

乔伊斯“灵悟”既是诗学概念又是美学概念，且其诗学概念由美学概念衍生而来。在《一个青年艺术家的肖像》中，乔伊斯明确指出他的美学思想深受阿奎那（Thomas Aquinas）的影响。在借化身斯蒂芬之口提出灵悟的定义（a sudden spiritual manifestation）后，乔伊斯进一步阐释灵悟，谈到阿奎那的美学三段论（完整性 integrity、对称性 symmetry、光辉 radiance）并总结出美的最高阶段便是灵悟：

首先，我们认识到对象是一完整物，然后认识到它是一个组织起来的复合结构，一个实在之物，最后，当各部分之间的关系非常微妙之时，当各部分被调整到一个特殊的点时，我们认识到那就是物之所是（the whatness of a thing）。它的灵魂（soul），它的所是，从它那表象的法衣后向我们跳脱出来。最普通的对象的结构经过如此调整，它的灵魂对我们而言似乎闪耀着光辉。这样对象便实现了灵悟。<sup>②</sup>

<sup>①</sup> Jack Dudley, “What the Thunder Said: A Portrait of the Artist as a Trans-Secular Event”, in *Literature and Theology*, (2013), 27 (3), pp.1-19.

<sup>②</sup> [英]詹姆斯·乔伊斯：《一个青年艺术家的画像》，黄雨石译，第218页。



阿奎那美学赋予了乔伊斯诗学怎样的意义呢？事实上，阿奎那美学思想源自罗马帝国时期的文论家普罗提诺（204—270）。普罗提诺的全部思想建立于基督教三位一体的基础之上。他将柏拉图、基督教及东方神秘主义融为一体，创立了一个新的三位一体即太一、理性和灵魂的一体化。在他看来，宇宙的本原是至善完美的、用语言所不能名状的神或太一，即一种纯粹的精神，它通过放射创造了世界。放射出来的光辉层层递减，最先是理性，其次是世界精神或世界心灵，然后是个别心灵，最后是物质。钱锺书先生论及普罗提诺时说，“普罗提诺之所以自异于柏拉图者，在乎绝圣弃智。柏拉图之‘理’（Idea），乃以智度；普罗提诺之‘一’（One）只以神合”。<sup>①</sup>在普罗提诺看来，神有着至高无上的地位。

阿奎那继承了普罗提诺的思想，将美视为神或上帝的属性，认为完整与和谐并非审美客体本身的属性，而是上帝在上面打下的烙印，是上帝精神的辐射。“在20世纪杰出的现代主义作家中，乔伊斯也许是唯一钟情于阿奎那美学理论的人”。<sup>②</sup>此句评述侧面证明了乔伊斯诗学中不可割裂的神学渊源。概而言之，“灵悟”这一概念实质上是有内在逻辑关系的：即由灵而悟，灵即上帝或神或太一的光辉。人要获得悟的体验，需要有一种媒介，它可以是琐碎卑微的，但反射着神的光辉，投向人的心灵，让人在瞬间体验到一种美好而豁然开朗的感觉。

### 3. “灵悟”诗学根源

尽管“灵悟”由乔伊斯提出，但其诗学根源却可溯至浪漫主义文学中的“瞬间”说。兰波（Robert Langbaum）和弗莱都认为文学中的“灵悟”来源于华兹华斯的诗学概念“瞬间”（spots of time）。<sup>③</sup>“瞬间”是华兹华斯在其长篇传记史诗《序曲》中提出的概念，用来指因为某

① 钱锺书：《谈艺录》（补订本），第273页。

② 李维屏：《乔伊斯的美学思想和小说艺术》，上海：上海教育出版社，2000年，第60页。

③ Ashton Nichols, *The Poetics of Epiphany: Nineteenth Century Origins of the Modern Literary Moment*, pp.2-3.

种东西引起作者对过去生活的回忆，通过这些回忆，作者在不经意的刹那间领悟到更高层面的意义。<sup>①</sup>雪莱的《诗辩》（*Defense of Poetry*）中亦提及这种瞬间：这种令人销魂的瞬间来无影、去无踪，诗歌就是要“救赎”（捕捉）“上帝造访人间”的这一刻。爱默生的超验主义学说亦可与灵悟相关，其《论自然》被卡拉尔誉为“一本真实的启示录”。他认为自然是精神或上帝的象征，当一个人完全沉溺在自然中时，他就会与上帝在一起。他主张通过直觉，借助于象征的方式与上帝发生联系。在1838年的一次演讲中他谈道：“最不起眼的小事也充满了意义，在乡村窗户旁听到的笛声，村姑的一段乐曲，所教给心灵敏感的人的，不亚于其他人从学院交响乐中学到的。”<sup>②</sup>这种现象就是典型的“灵悟”。

评论家也发现了现代主义作品中类似现象的存在：如华莱士·斯蒂文斯（Wallace Stevens）的“觉醒的时刻”（moment of awakening）、弗吉尼亚·伍尔夫（Virginia Woolf）的“存在的瞬间”（moment of being）、庞德（Ezra Pound）的“魔幻的瞬间”（magic moment）。艾布拉姆斯（M. H. Abrams）认为乔伊斯提出的 epiphany 这一诗学概念可以作为此类文学现象的定义。<sup>③</sup>这类文学现象的共同特点是：强调平常事物对观察者的启示意义。例如，伍尔夫提出“存在的瞬间”，认为生命中有些经历是意义重大的、震撼心灵的、富于启示的，可称之为“存在”（being），而使心灵在震撼中获得启示的瞬间便是“存在的瞬间”（moment of being）。相对于物质的、外在的、表面的生活这样的“非存在”（non-being），只有存在的瞬间才能揭示生活的真理，显露那个“隐藏的模式”，也就是说必须凭借心灵对“存在的瞬间”

① [英]华兹华斯：《序曲》，丁宏为译，北京：中国对外翻译出版公司，1999年，卷12，第208行。

② Ralph Waldo Emerson, *The Early Lectures of Ralph Waldo Emerson, vol. 3, 1838-1842*, ed. Robert E. Spiller and Wallace E. Williams (Cambridge, Mass.: Harvard University Press, Belknap Press, 1972), pp.48-49.

③ M. H. Abrams, *Natural Supernaturalism: Tradition and Revolution in Romantic Literature* (New York: Norton, 1971), p. 421.

的直觉性感悟，才能把握住生命的本质。<sup>①</sup>

在古希腊神话的俄尔普斯神系中有时间之神(Chronus)和永恒之神(Phanes)。从神话学源头来看，epiphany正是永恒之神Phanes的词根。在epiphany诗学那里，“瞬间”成为“永恒”的手段，也就不难理解。

#### 四、epiphany与灵悟、顿悟

在对概念追源溯流，考察其历史生成后，可以谈谈epiphany(灵悟)一词的翻译了。

首先，将epiphany翻译成“灵悟”是否有道理？从词源来看，“灵”(靈)即“巫”。王国维《宋元戏曲考·上古至五代之戏剧》云：“古之所谓巫，楚人谓之曰灵”。<sup>②</sup>“巫”起着沟通神人之际的作用，充当神人交流的沟通者。钱锺书在《管锥编》中关于《楚辞·九歌》的部分考论了“巫”的双重身份：《九歌》灵兼巫与神二义。<sup>③</sup>《汉语大词典》关于“灵”字的解释有巫、神灵、天、天帝、魂灵、灵气、神光或灵光、有灵性者等。<sup>④</sup>这些释义恰恰综合了“灵”既巫又神，即充当媒介又是神本体的含义：“灵既是事神之巫，又是神之所附丽，即神的本体。一指而二名，一身而二任”。<sup>⑤</sup>重新回到乔伊斯对灵悟的定义“a sudden spiritual manifestation”，spiritual在神学背景下通常被译作“灵”，如spiritual exercises灵修，spirituality灵性。“灵”字恰到好处地传达了古希腊文化及基督教文化中的epiphany所蕴含的神学色彩。

“灵悟”中的“悟”字又从何而来？epiphany是否含有“悟”的含义呢？epiphany作为普通词汇，除了表示“神的突然显现”之外，还指a sudden perception of the essential nature or meaning of something

① 伍厚恺：《弗吉尼亚·伍尔夫：存在的瞬间》，成都：四川人民出版社，1999年，第42页。

② 转引自罗竹风主编：《汉语大词典》（卷11），上海：汉语大词典出版社，1993年，第747页。

③ 钱锺书：《管锥编》第二册，北京：中华书局，1979年，第598—599页。

④ 罗竹风主编：《汉语大词典》（卷11），上海：汉语大词典出版社，1993年，第747—748页。

⑤ 臧克和：《钱锺书与中国文化精神》，北京：百花洲文艺出版社，1993年，第122页。

对事物本质特征或意义的顿悟或 an intuitive grasp of reality through something as an event usu. simple and striking 由某事物引发的对现实的直觉领会（《韦氏新大学词典》）。通过前文对 epiphany 的追根溯源，可以发现“悟”的意义是由其“神现”、“神显”意义衍生而来。epiphany 本义是“神显”、“神现”，引申义则是“灵悟”。西方作家如华兹华斯、雪莱、华莱士、庞德乃至现代作家乔伊斯、伍尔夫等人的创作中，都注重客观事物（审美客体）对观察者（审美主体）的启示意义、强调审美瞬间对心灵引发的感悟。上帝或神或隐或现，或是外在于人，或是内在于人心，从未缺席。

既然 epiphany 中含有汉语“悟”的意思，那么能否翻译成“精神顿悟”或“顿悟”呢？在前文考察乔伊斯 epiphany 的定义时笔者已经论及 spiritual 并不能与汉语中的“精神”对等，epiphany 也就无法对译成“精神顿悟”。那么翻译成“顿悟”是否可行呢？

从心理学、思维学角度来看，灵悟与顿悟都表现为一种“直觉”的思维方式，一种凭借灵感而获得的领悟。然而，西方语境下的“悟”并不能等同于中国语境下的“悟”：二者有着截然不同的根源和发生机制。在中文语境中，“悟”本为“觉”，本义是生理上的觉醒，后来由生理上的觉醒而引申为心理上和精神上的知晓、明白和领会。“悟”作为一种思维方式或认知方式是发自心灵的，是以心去体悟、知觉对象。从根源上来看，“悟”是中国道、玄及佛学中的一种独特思维方式，可追至老庄哲学的直观体道论。“悟”最早见于《庄子·田子方》：“物无道，正容以悟之，使人之意也消。”“道”为天地之母、万物之宗、宇宙的终极所在，亦是宇宙永恒的规律：道之为物，维恍维惚（《道德经》第二十一章）。鉴于“道”的特殊性，老庄哲学指出一条通过心灵体验去认识“道”的途径——“直观体道”，即通过“静观”、“玄览”来认识道的无限性与不可确定性。魏晋南北朝时期，老庄思想被玄学家们发挥。在此基础上，深谙玄、佛精义的僧肇等早期佛家人士才将道家的“悟”转化吸收为佛家的“悟”并使其成为特有的修行方

式。佛教完成中国化的转化建立禅宗后，“悟”成为禅宗的重要术语，指修行参禅时恍然大悟、洞见真谛的情形。

顿悟是禅宗的一个法门。禅宗得名于“禅定修心见性”。禅宗在中国经历了由印度禅到中国禅的转化过程。印度禅起源于释迦牟尼时代，灵山上“佛祖拈花，迦叶微笑”为禅宗以心传心法门之始。据胡适考证，菩提达摩于公元5世纪70年代南朝刘宋明帝末年或元魏孝文帝初年时来广州，后到嵩山少林寺面壁十年，将衣钵传给慧可。至五祖弘忍分为北宗神秀、南宗慧能。北宗强调“藉教悟宗”，主张“渐悟”；南宗强调“教外别传”、“明心见性”，认为心性本净，佛性有本，心即是佛，觉悟成佛不需外求，一悟之下，立即成佛。因而主张“顿悟”。所谓“顿”，为“显示不可思议智最胜境界”<sup>①</sup>。南宗即顿悟法门后来成为禅宗正统。“顿悟”法门讲究“明（识）心见性”、“见性成佛”。慧能《坛经》中云：

善知识！我于忍和尚处，一闻言下大悟，顿见真如本性。是故将此教法，流行后代，令学道者顿悟菩提，令自本性顿悟……刹那间，妄念俱灭，即是真正善知识，一悟即知佛也。

汤用彤先生在总结慧能禅的特色时曾指出：“慧能之学说要在顿悟见性，一念悟时，众生是佛，从自心中顿见真如本性”。<sup>②</sup>要获得顿悟，自性亦即每个人的本心最为重要。只有通过参禅功夫而识心达本，才是真正的悟。而一旦彻悟之后便豁然开朗，瞬间即为永恒。慧能认为，“菩提只向心觅，何劳向外求玄，听说依此修行，西方只在眼前”（《坛经》）。禅家著名公案“一指禅”即“竖一指以示禅机”等都强调依靠自身开悟成佛。在“悟”的瞬时性，“于刹那间见永恒”这一点上，

<sup>①</sup> 出自《楞伽》，转引自葛兆光：《中国禅思想史——从6世纪到9世纪》，北京：北京大学出版社，1995年，第198页。

<sup>②</sup> 汤用彤：《隋唐佛教史稿》，北京：中华书局，1982年，第189页。

灵悟与顿悟是一致的。此外，禅宗讲求“平常心是道”，认为“一花一世界”，“神通并妙用，运水及搬柴”，“青青翠竹，尽是法身；郁郁黄花，无非般若”。顿悟讲求借助生活中日常的事物或事件，如拈花微笑、当头棒喝、担水砍柴，竖拂子、竖扫帚等启示参禅者。《景德传灯录》载唐代禅师法常曾用“蒲华柳絮，竹针麻线”的禅语来回答弟子“如何是佛法大意”的问题。又载：唐代朗州刺史、文学家、哲学家李翱仰慕惟俨禅师，拜谒请教“如何是道”，师以手指上下，曰“云在天，水在瓶”，意指道在一切平常之中。

现代西方灵悟诗学观也强调平凡事物所具有的不平凡的启示意义，讲求超越的瞬间和非超越的日常生活的联系。例如，在《到灯塔去》中，伍尔夫通过莉丽表达了她对“存在的瞬间”对于生命意义的思考：“生命的意义是什么？那就是全部问题之所在——一个简单的问题；随岁月的流逝而步步朝你威逼过来的问题。伟大的启示从未显现过。伟大的启示也许根本就不会显现。替代它的是小小的日常生活的奇迹和光辉，就像在黑暗中出乎意料地突然擦亮一根火柴，使你对于生命的真谛获得一刹那的印象……”<sup>①</sup>

从英国诗人威廉·布莱克（William Blake）《天真的预言》的首节，我们同样能体会到《华严经》“一花一世界，一叶一菩提”中的“日用之道”、“平常心是道”，也能读出陆机《文赋》“观古今于须臾，抚四海于一瞬”和宋代僧人道灿的“天地一东篱，万古一重九”中的“于有限中见无限”、“化瞬间为永恒”：

To see the world in a grain of sand,  
And heaven in a wild flower;  
Hold infinity in a palm of your hand,  
And eternity in an hour.

然而，尽管乔伊斯的“灵悟”与“顿悟”有不谋而合之处，在对

<sup>①</sup> 伍厚恺：《弗吉尼亚·伍尔夫：存在的瞬间》，第139页。

世界的观照模式上，二者却存在着根本不同，这要归于二者的神学/宗教或哲学根源。

考察“灵悟”这一概念的源头、流变，可以发现，无论是浪漫主义时期的华兹华斯、雪莱、爱默生，还是试图去掉宗教束缚、追求艺术自由的现代主义的乔伊斯，无一例外都无法与神学、基督教传统完全割裂。“神人交涉”是西方文化研究的一个重要关键词。古希腊神话中众神表现为人格化的神，古希腊哲学中则为非人格的神、理性化的神，神或被等同于纯粹的精神如亚里士多德所说的“纯形式”、“思想的思想”、普罗提诺所说的“太一”最高的理念、原则，或者被看作自然的本原和运动的终极原因如逻各斯。基督教信奉的则是人格神，《旧约》里耶和华是超越的形象，《新约》里耶稣是活生生的人的形象。无论是非人格化、理性化的神，还是人格神，及至后来的黑格尔的绝对精神，在观照世界的模式上一脉相承：即人与上帝、人与自然始终存在一种等级式的、二元论观念，神或上帝偶尔会介入人的生活，但永远是高高在上的主宰者、干预者。以诗歌为例，在前浪漫主义和浪漫主义时期，自然依然被视为神的化身。即使能够传达出诗人与自然的亲近，但正如哈罗德·布鲁姆(Harold Bloom)所言：“浪漫主义诗歌，即使是声称寻求天人相通甚或是天人对话的华兹华斯诗歌中，也只能找到瞬间的天人相通的痕迹。”<sup>①</sup>

禅宗看待世界的模式却与此相反。作为中国化的佛教，禅宗在其发展历程中，吸收了中国传统文化的精神。顿悟派创始者慧能思想是对早期僧人竺道生思想的全面继承。竺道生吸收了儒学“性同”、“性善”论，提出“人皆可成佛”，“一阐皆得成佛”<sup>②</sup>。又在道家不离世俗而出世思想的影响下，指出求法当于世俗生活本身，而非求于渺茫

① Harold Bloom, "The Internalization of Quest-Romance", in *Romanticism and Consciousness: Essays in Criticism*, ed. Harold Bloom (New York: Norton; 1970), p. 9.

② 阐提为梵语，即作恶多端，贪求欲乐，不思悔改者。经有明文，这种人不能成佛。竺道生禀“一切众生皆有佛性”，提出“一阐提皆得成佛”的学说。

的西天佛国。禅宗以人为本而力求天人合一的终极倾向，立足于现世而坚决否定缥缈彼岸的实用态度，重体验、依靠“悟”的直觉思维方式，是中国文化精神的集中体现。僧肇云：“天地与我同根，万物与我一体。”即在我们眼前呈现的、被我们当作客观现象的天地万物，实际上与“我”为同一个东西，因为它们都是“我”之感受与经验，皆由“我”而生，或者说是“我”的一种表现。既然外境由“我”而生，探求实相的途径则不能是向外而必然是内返以找到作为万法之“我”，也就是禅家所谓“明心见性”的“心”，也即佛的本体。<sup>①</sup>

简而言之，基督教属于神学，禅宗表现出世俗化精神，讲求“平常心是道”，“人人皆可成佛”、否认神的存在，甚至“呵佛骂祖”，蔑视佛圣祖师的权威，强调“佛性无差别”，提倡返向内心、自我为主、顿悟成佛；尽管都追求超越，epiphany 灵悟体现了基督教乃至西方哲学的外在超越性，即人必须借助于上帝、神等外在的力量来实现对俗世及自身的超越，顿悟则体现了禅宗“内在超越”的特性；灵悟体现了西方自古以来的等级式的、二元论的观照世界的模式，顿悟则体现了人与周围世界融为一体的天人合一式、整体的观照模式。这样，当乔伊斯的 epiphany 与“顿悟”在诗学的场域相遇时便形成了意义的偏离与错位。将 epiphany 译为顿悟，显然还是受佛经翻译中“格义”方法的影响。禅宗作为中国本土化了的宗教，其术语甚至思想已内化于中国人的集体无意识之中。顿悟亦从一个佛教用语转化为普通的心理学术语，并进入日用场域。从阐释学角度看，理解即是阐释。翻译过程亦可看作是译者的视域努力与原作者的视域相融合的过程，当最初的译者从 epiphany 中发现与“顿悟”表面的契合之后，“格义”作为一种翻译策略便登场了。问题在于，这种“格义”之法在诗学翻译中是否有效？

“格义”有狭义、广义之分，狭义的格义指佛经阐释与翻译的一

<sup>①</sup> 参见李壮鹰：《禅与诗》，北京：北京师范大学出版社，2001年，第120—146页。



种方法。始创于竺法雅。汤用彤先生将格义释为“格量也，盖以中国思想，比拟配合，以使人易于了解佛书之方法”。应当承认，在佛教早期传播史上，格义发挥了积极的作用，促进了印度佛教思想与中国思想的融合与交流及佛教在中国本土化的进程。然而，作为一种阐释与翻译策略，“格义”的局限性也很明显，它因附会求同无法准确传达出术语在源语文化中的本来面貌以致“迂而乖本”。例如，道安注意到格义法来解释佛典的弊病，认为先旧格义，于理多违（《高僧传·释僧光》）。因而，随着佛教的日渐昌盛，格义逐渐式微，“迨文化灌输既甚久，了悟更深，于是审知外族思想自有其源流曲折，遂了然其毕竟有异，此自道安、罗什以后格义之所由废弃也”<sup>①</sup>。对诗学术语而言，翻译应力求科学、准确、统一，格义方法是一种不得已而为之的下策。中西诗学沿着自身的脉络发展、演变，是不同文化、文学传统的产物。“格义”容易造成诗学血统方面的混乱。不同诗学之间交流的目标并非相互融合，消弭自我，而是保持各自的特性，平等对话、共同发展，而其前提是正本清源。

## 结 语

普通词语的翻译尚且不是语词的简单对应，而是涉及文化转换。学术术语翻译难度更大。每一个诗学概念、诗学范畴都是复杂的历史性存在，从形成过程来看，很少是偶然性、孤立性的存在。其背后往往有深厚的文学与文化传统，而在概念的使用过程中亦可能发生流变。这需要我们回到其生成的文化、历史语境中去还原概念的本来面目，在历史的长时段中去观照概念的意义和诗学价值，这种穷本逐末式的探究本身已涉及复杂的意义阐释和古今对话。诗学概念的翻译问题则是一种更为复杂的“上穷碧落下黄泉，动手动脚找东西”<sup>②</sup>的跨时空、

① 汤用彤：《汉魏两晋南北朝佛教史》（增订本），北京：北京大学出版社，2011年，第133—134页。

② 语出傅斯年。笔者借用此语，意在说明诗学话语翻译涉及复杂的跨时空、跨文化对话。

跨语际、跨文化的意义阐释和对话行为。

另外值得一提的是，epiphany 众多译语中，其中一条是来自于汉译版《欧美文学学术语词典》。该词典由艾布拉姆斯主编，收录了乔伊斯的 epiphany，译者将其译为“灵瞬”。<sup>①</sup>这一译语尽管体现了乔伊斯这一概念的神学渊源和瞬时性特征，但是其“审美客体对具有观察能力的审美主体的引发的感悟”并没有传达出来。术语词典的编撰比一般的学术性翻译的规范性、标准化要求更高。一项针对中国术语翻译研究现状的调查表明，文学学术语翻译研究目前处于缺失状态。<sup>②</sup>诗学对话中的术语翻译研究是一项艰巨的任务。

---

① [美] M. H. 艾布拉姆斯：《欧美文学学术语词典》，朱金鹏、朱荔译，北京：北京大学出版社，1990年，第97—98页。

② 陈智淦、王育烽：《中国术语翻译研究的现状与文学学术语研究的缺失》，《当代外语研究》，2013年第3期。